

西工区科学技术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西工区科学技术局以党的二十大和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为指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以及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切实保障和维护了公众对科技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现将我局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2年，我局按照《条例》以及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要求，围绕科技重点工作和人民群众关切，主动公开机构职能、政策规定、工作思路、服务事项、工作动态等相关信息。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2年，我局未接到群众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动态调整机制，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审核程序，明确专人负责，按要求及时报送和更新信息公开内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效性、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依托西工区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公开栏公开政务信息，无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加强政务公开人员责任意识，2022年6月，组织全体人员进行了政务信息公开培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考评，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机制，强化责任追究。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情况。**一是**加强涉及市场主体的信息公开。广泛宣传科技创新支持政策，通过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科技政策培训等渠道进行政策宣讲解读，持续扩大企业的知晓度和关注度。今年以来，我局分别于4月15日、5月31日、9月15日、9月22日在西工硅巷、洛阳智能科技产业园、西工经开区、洛阳信息科技城举办政策解读会，惠及企业200余家。**二是**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和保密工作，多次组织学习政务公开和保密工作有关规定，开展以案促改，进一步规范完善了信息公开制度和流程，严格履行公开程序，审慎科学确定公开方式。对上级公开的政策申报通知、科技创新支持政策，通过微信、邮箱等互联网渠道进行公开。对涉及保密要求和企业、个人隐私、商业秘密的信息，严格按照保密规定进行信息传送。**三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多个渠道开展政策解读，今年共举办了4场政策解读会，日常及时对企业政策咨询进行了反馈和答复，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四是**有效改进工作作风。组织全体人员进行了2次政务公开、信息报送业务培训，重点学习培训了西工区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和政务公开有关制度规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 西工区科学技术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但也存在不足之处: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还不够强。 **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还不够高。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丰富。

2023年, 西工区科学技术局将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制度、压实工作责任, 依法、全面、准确、及时地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进一步提升主动公开意识,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 持续完善信息公开目录, 优化信息公开方式, 积极稳妥地做好政府信息的公开发布和更新, 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

(二)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 对工作人员加强学习培训, 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 不断提高工作能力水平, 严格落实审核流程, 确保公开信息真实、准确。

(三)加强重点政策解读。及时发布惠企惠民政策, 积极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精彩西工微信公众号等平台, 多渠道解读宣传相关政策文件, 更好地服务各个科研院所和科技型企业, 不断拓展政策惠及范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